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和田市自然资源局(单位名称)的和田市自然资源局土地评估服务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和田市自然资源局土地评估服务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中天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50 人,营业收入为 3057.224086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748.147883 万元<sup>1</sup>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\_\_\_\_/\_\_\_\_(标的名称),属于\_\_\_\_/\_\_\_\_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\_\_\_\_/\_\_\_\_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\_\_\_\_/\_\_\_\_人,营业收入为\_\_\_\_/\_\_\_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\_\_\_/\_\_\_\_万元<sup>1</sup>,属于\_\_\_\_/\_\_\_\_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”””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中天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 年 05 月 07 日

注: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:如投标人虚假承诺本声明函,中标的投标人采购人有权拒绝与其签署合同,并追究其法律责任,未中标投标人视为其虚假响应,并将此虚假响应情况报送主管部门处理。